

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微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4月19日，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湖北省黄冈市红安县主持召开了《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微粉项目（阶段性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技术评估会。会议邀请1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负责《验收报告》的技术评估工作。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8000万元，在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项目总用地面积约4526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2720平方米，主要建设生产厂房1栋，综合楼1栋，2#车间预留后期扩建项目用地，暂未建设。项目建成后，可以达到年产AMA氧化铝微25000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2021年12月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微粉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3月22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红安县分局以红环审[2022]3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228万元，占总投资额的2.8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由于企业分阶段建设，本次验收期间只建设一条高温回转窑，验收的产能为AMA氧化铝微粉25000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验收前后变更一览表

工程类别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性
主体	1#厂房	建筑面积19400m ² ，含原料储放区、研磨包装生产区、成	建筑面积19400m ² ，含原料储放区、研磨包装生产区、成品存放、	一致

工程		品存放、固废存放。	固废存放。	
	炉窑区	紧邻 1#厂房，放置 2 台高温回转窑（用于将低温型的 γ 相氧化铝原料煅烧转相为高温型的 α 相氧化铝）；进窑原料圆仓（用于对窑炉连续物料输入）；出窑半成品圆仓（保证煅烧后的物料存放）。	紧邻 1#厂房，放置 1 台高温回转窑（用于将低温型的 γ 相氧化铝原料煅烧转相为高温型的 α 相氧化铝）；进窑原料圆仓（用于对窑炉连续物料输入）；出窑半成品圆仓（保证煅烧后的物料存放）。	不一致
	2#厂房	建筑面积 4560 m ² ，预留后期扩建。	建筑面积 4560 m ² ，预留后期扩建。	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位于 1#厂房东南侧，主要用于原料的存放，可以满足 5000 吨工业 γ 氧化铝原料的临时存放，主要采用行吊和叉车转运，并通过斗提注入进窑原料圆仓。	位于 1#厂房东南侧，主要用于原料的存放，可以满足 5000 吨工业 γ 氧化铝原料的临时存放，主要采用行吊和叉车转运，并通过斗提注入进窑原料圆仓。	一致
	成品库	位于 1#厂房，出窑半成品圆仓内的原粉通过皮带输送方式，进入研磨磨机，经过研磨合格后，输送至包装设备，包装完毕后的合格成品采用叉车转运到成品区临时储存，等待发货。	位于 1#厂房，出窑半成品圆仓内的原粉通过皮带输送方式，进入研磨磨机，经过研磨合格后，输送至包装设备，包装完毕后的合格成品采用叉车转运到成品区临时储存，等待发货。	一致
	一般固废处置场	位于 1#厂房东南侧，用于余料、包装废料等一般固废的存放。	位于 1#厂房东南侧，用于包装废料等一般固废的存放。	一致
	危废暂存间	位于一般固废处置场旁，用于危险固废的存放。	位于一般固废处置场旁，用于危险固废的存放。	一致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共 4 层，建筑面积 3320m ² ，提供员工办公商务、会议空间，研发中心实验室，并用作员工就餐住宿。	共 4 层，建筑面积 3320m ² ，提供员工办公商务、会议空间，研发中心实验室，并用作员工就餐住宿。	一致
	门卫室	位于厂区西侧大门处	位于厂区西侧大门处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市政给水管网	依托市政给水管网	一致
	排水	依托市政排水管网	依托市政排水管网	一致
	供电	依托市政电力设施（未来可能部分采用厂房屋面太阳能供电）	依托市政电力设施（未来可能部分采用厂房屋面太阳能供电）	一致
	供气	依托市政天然气设施	依托市政天然气设施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窑炉废气通过除尘脱硝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研磨烟尘通过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原料采用吨包、袋装等密封送入封闭厂房，配料过程采用封闭的自动给料设备，物料输送采用封闭通廊和管状带式输送机，研磨过程在封闭设备。	①窑炉废气通过除尘脱硝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窑头废气通过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提升机废气通过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研磨包装烟尘通过收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⑤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原料采用吨包、袋装等密封送入封闭厂房，配料过程采用封闭的自动给料设备，物料输送采用封闭通廊和管	变化

			状带式输送机，研磨过程在封闭设备。	
		④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标准后通过专用烟道高于屋顶排放。	④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标准后通过专用烟道高于屋顶排放。	一致
	废水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	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	一致
固废	垃圾桶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致
	一般固废间	余料、废包装材料由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废包装材料由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实际生产过程中无余料产生。	变化
	危废间	废机油、废机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机油、废机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置于独立的操作间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选用低噪声设备、置于独立的操作间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一致
风险	重点防渗区	危废间	危废间	一致
	一般防渗区	隔油池、化粪池	隔油池、化粪池	一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1、窑炉废气通过除尘脱硝后经过15m高排气筒排放；2、窑头废气通过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3、提升机废气通过除尘设施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4、研磨包装烟尘通过收集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5、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原料采用吨包、袋装等密封送入封闭厂房，配料过程采用封闭的自动给料设备，物料输送采用封闭通廊和管状带式输送机，研磨过程在封闭设备。6、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试行）》标准后通过专用烟道高于屋顶排放。

（二）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置于独立的操作间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四）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含油抹布及废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由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交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实际生产过程中无余料产生。

（3）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机油桶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项目提升废气排放口、研磨包装废气排气筒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炉窑废气和窑头废气均符合《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中要求的标准限值，炉窑废气中的氨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中要求的标准限值。

②无组织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颗粒物最大值为0.343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生活废水排口的各污染物监测指标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以及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2）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项目东南和西南侧昼间最大噪声为65dB、夜间最大噪声为53dB，东南侧和西南侧昼夜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西北侧和东北侧昼间最大噪声为62dB、夜间最大噪声为52dB,西北侧和东北侧昼夜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符合固体废物相关收集、处置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真审核了项目验收的相关资料,进行了现场检查。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设单位可按相关程序办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 1、加强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营、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防治设施能稳定有效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危废暂存间等重要区间,做好防渗漏等措施;
- 2、加强职工培训,提高职工环保意识,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 3、进一步核实卫生防护距离,以及防护距离内保护对象,并通过相应措施,减少对其产生影响。
- 4、核实并完善运行期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情况、污染物监测因子、废气排气筒排放情况等,特别是要进一步核实危险废物产生的种类、数量、以及处理方式等;
- 5、进一步核实项目变动情况和“三同时”落实情况、环保投资情况;
- 6、进一步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晶耐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高性能微粉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5年4月19日